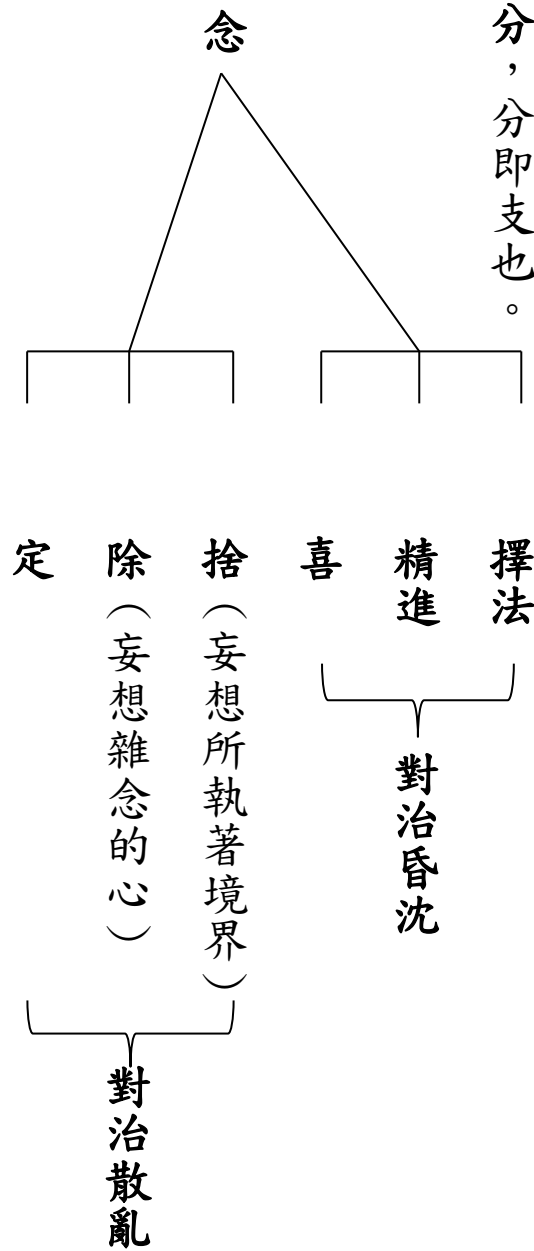


# 《修習止觀坐禪法要》補充講表

◎附表十二：

○調心：調伏浮相（散亂）、沈相（昏沈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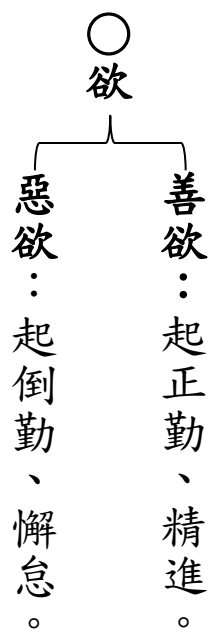
◆七覺支又名七菩提分，分即支也。



○方便行第五：此科明行方便：方者，法也；便者，宜也。凡大小乘一切法門，概稱方便，即是善巧方便，運用適宜之方法。而此之方便，乃進行五法之方便也。

◆五法方便：謂欲、進、念、慧、一心也。凡修一切行門，務須具此五法為方便，缺一不可。（以下糅合《大乘百法明門論直解》）

○欲：於所樂境，希求冀望，以為體性。精勤依此而生，以為業用。



○精進：於斷惡修善事中，勇猛強悍，而為體性；對治懈怠，成滿善事，而為業用。

○念：憶念也，即正念昭彰之義。即依文字般若，起觀照般若。

○慧：於所觀境，簡別決擇，而為體性；斷疑，而為業用

○巧慧：善巧之智慧。

○一心：乃是決定之一心，非是入定之一心。即專心不雜，一門深入做功夫之心也。